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OC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9)

### 業務更新

本公佈由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以使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其有意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

#### 購買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東燦(上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買方」)與誠泰仁和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賣方」)訂立買賣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山東民航東昇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60%註冊股本(「出售股份」)，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15百萬元(相等於約3.69百萬港元)。

於本公佈日期，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具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且與彼等並無關連的第三方。

#### 目標公司資料

目標公司的業務範圍為主要從事資本市場服務及投資活動，為股權投資公司等客戶提供專業的投資管理服務。

## 購買理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提供投資及財務諮詢服務以及進行葡萄酒及飲品買賣、證券買賣與投資。

鑑於本公司現正探索與中國市場及不同行業有關的投資機會，收購目標公司將有利於透過目標公司關連方的資源優勢探索更多合作機會。目標公司已開展投資業務，預計將帶來穩定的收益及現金流。隨著目標公司業務的發展，本公司認為目標公司能夠逐步獲得可觀的收益，從而不斷為本集團帶來多元化的投資收益。

承董事會命  
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焦樹閣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吳廣澤先生(首席執行官)

馮海先生

魏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達祖先生

曹肇榆先生

李心丹先生

盧永仁博士

非執行董事：

焦樹閣先生(主席)

鄭小粟女士